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及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本行謹訂於2012年1月16日上午十一時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舉行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內，代理人委任表格和回執隨附於本通函，並均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擬委任代理人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於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回執，並於2011年12月27日或之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30日

---

## 目 錄

---

|                               |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2        |
| 緒言.....                       | 2        |
| 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 3        |
|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 4        |
|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方式.....      | 5        |
| 推薦意見.....                     | 5        |
| <b>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b> ..... | <b>6</b> |

---

## 釋 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2012年第一次<br>臨時股東大會」 | 指 | 本行將於2012年1月16日召開的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行的公司章程   |
| 「本行」                 | 指 |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939）、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939）上市 |
| 「董事會」                | 指 | 本行董事會   |
| 「董事」                 | 指 | 本行董事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股份」                 | 指 |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包括H股、A股   |
| 「股東」                 | 指 | 本行的股份持有人  |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執行董事：

張建國

陳佐夫

朱小黃

非執行董事：

王勇

朱振民

李曉玲

陸肖馬

陳遠玲

董軾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得·列文爵士

任志剛

詹妮·希普利爵士

趙錫軍

黃啟民

敬啟者：

註冊地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金融大街25號

10003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

12樓

**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及**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之目的為向閣下提交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提供所有合理所需之資料。

本行董事會於2011年11月29日召開會議。會議應出席並參加表決的董事人數為14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1名，朱小黃董事委託陳佐夫董事代為出席並表決，任志剛董事委託黃啟民董事代為出席並表決。彼得·列文董事因故未參加會議。董事出席人數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通過了提名王洪章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議案表決情況：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根據董事會會議有關決議，本行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將審議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議案。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

### 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行董事會建議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王洪章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條件，任職期限為三年，至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止。

王洪章先生的簡歷如下：

王洪章先生，1954年7月出生。1978年畢業于遼寧財經學院（現東北財經大學）金融系，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中國註冊會計師；1978年9月，中國人民銀行信貸局、儲蓄局、工商信貸部工作；1984年1月，中國工商銀行工商信貸部辦公室工作；1989年11月，中國工商銀行青島市分行行長助理；1991年2月，中國工商銀行辦公室副主任，資金計劃部副主任，營業部總經理；1996年4月，中國人民銀行稽核監督局副局長、內審司司長；2000年6月，中國人民銀行成都分行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四川省分局局長；2003年11月，中國人民銀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

王先生的薪酬將按照《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監事薪酬分配暫行辦法》確定。在每年年終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擬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提呈董事會審議，並在股東大會批准後作實。

於本通函日期，王先生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

除上所述，王先生與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關聯關係，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現時亦未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職務，沒有其他須提呈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

###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行謹訂於2012年1月16日上午十一時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召開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告載於本通函內。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12年1月16日上午十一時開始，會議登記時間為2012年1月16日上午十時二十分至十一時。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11年12月16日至2012年1月16日（含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行H股股東如欲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1年12月15日下午四時半或之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凡於2011年12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本次股東大會。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和回執隨附於本通函，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擬委任代理人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於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

---

## 董事會函件

---

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回執，並於2011年12月27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方式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採取記名方式投票表決。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上述建議符合本行及其全體股東的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在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國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謹啓

2011年11月30日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訂於2012年1月16日上午十一時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舉行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根據本行2011年11月29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決議，本行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將審議關於選舉王洪章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議案。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行2011年11月30日刊發的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除另有指明外，通函已界定詞語與本通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國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1年11月30日

於本通函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建國先生、陳佐夫先生和朱小黃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彼得·列文爵士、任志剛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趙錫軍先生和黃啟民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王勇先生、朱振民先生、李曉玲女士、陸肖馬先生、陳遠玲女士和董軾先生。

---

##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附註：

1.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採取記名方式投票表決。
2.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11年12月16日至2012年1月1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行H股股東如欲出席本次股東大會，須於2011年12月15日下午四時半或之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凡於2011年12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本次股東大會。
3. 有權出席本次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一位代理人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毋需為本行股東。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委任文件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5. 擬委任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於本次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務請填妥回執，並於2011年12月27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行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傳真：(852) 2865 0990。
7. 本次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